衡 阳 县 民 政 局

**衡阳县2021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1. 项目支出概况
2. **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我单位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民间组织管理、社会救助、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地名区划、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养老服务、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福利彩票管理等10多项工作。

2.机构情况

单位内设机构10个：办公室、规划财务股（加挂内部审计股牌子）、人事股（加挂机关党建办公室牌子）、政策法规服务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股（加挂区划地名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股、儿童福利股、社会救助股、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

所属事业单位9个：衡阳县城乡社会救助服务中心、衡阳县慈善总会办公室、衡阳县民政事务中心、衡阳县城镇福利院、衡阳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衡阳县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委员会办公室、衡阳县婚姻登记服务中心、衡阳县民间组织服务中心、衡阳县革命老区办公室。

3.人员编制情况

共有人员编制147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134人。实有在职人员127人。

1. **项目资金基本情况**

残疾人“两项补贴”是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其目的是为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改善其生活质量，保障其生存发展权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对象是指：具有衡阳县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以下简称《残疾人证》），家庭或者本人为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对象是指：具有衡阳县户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且残疾等级为一、二级的残疾人。

**（三）项目资金绩效目标**

根据衡民发〔2021〕7 号《衡阳市 2021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方案》文件精神，落实湖南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考核实施意见，“全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每人每年分别提高到不低于 840 元”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按照衡阳市重点民生事实项目实施意见，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衡阳县重点民生事实考核办公室下发《关于印发<衡阳县2021年重点民生事实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蒸民办发〔2021〕1号)，2021年我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每人每月提高到70元，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 提标、补发工作已经完成。补贴发放按照应补尽补原则，按月实施动态管理。

2021年1月到2021年12月，我县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累计发放 153268 人/次，发放金额 1072.876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累计发放163188 人/次，发放金额1142.316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共发放2215.192 万元。我局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积极筹措发放经费，确保按月按时足额发放。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及自筹资金的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

中央和省财政对全省平均按70元/月的75％给予分档补助，采取“预拨＋结算”的方式下达，其余部分由县本级财政全额负担。

2021年省级财政安排我县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1211.5万元,县财政安排1003.692万元,合计2215.192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至2021年12月底止,我县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为12948人,全年累计享受人数为153268人次,标准为70元/人/月,全年发放总金额1072.876万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为13745人,全年累计享受人数为163188人次, 标准为70元/人/月,全年发放总金额1142.316万元。两项补贴全年合计共发放2215.192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两项补贴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专款专用。严格按标准、按月通过惠民补贴“一卡通”（扶贫）存折，将补贴资金及时放到残疾人本人或其监护人账户。

三、项目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一）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实施动态管理，全面清理领取两项补贴人员，退出最低生活保障、死亡及低保转特困供养的予以取消领取资格，年底共核减上述对象920余人。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通过2021年省扶贫考核、省民政厅验收合格。

四、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一）项目支出决策情况**：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规范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管理，健全机制，完善制度，严格督查，切实从源头上预防、从根本上纠正、从长远上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管理使用，保证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资金真正用于救助对象身上。

**（二）项目支出过程情况**：每月20日前，乡镇要将申请资料和异动人员名单实行月报告制度报送至县民民政部门；25日前，县残联要将审核资料报送县民政部门进行审核；30日前，县民政局要将审定资料报送县财政局；县财政局要根据审定的名单及时发放"两项补贴"资金，确保在每月10月以前将本月的"两项补贴"发放到位。

**（三）项目支出产出情况：**2021年1月到2021年12月，我县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累计发放 153268 人/次，发放金额 1072.876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累计发放163188 人/次，发放金额1142.316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共发放2215.192 万元。

为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认定落实到位，将“两项补贴”有关政策在村和残疾人家庭进行宣传，按规定公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和补贴对象信息，公示率达到100%；对所有对象全部入户进行核查，收集台账资料，县民政局、县残联及乡镇(街道)“两项补贴”档案材料齐全，表格填写规范，实行一人一档，设立专柜保存管理，并严格按标准、按月通过惠民补贴“一卡通”（扶贫）存折发放，2021年我县发放标准分别每人每月70元。

**（四）项目支出效益情况：**项目实施以来，惠及残疾人14197余人，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残疾人这个弱势群体的关怀，同时也得到广大残疾人和社会的高度赞赏，是一件福泽百姓的民生工程。

1.经济效益性分析：在组织执行预算支出时，按照各级负责、专项支出的原则，始终坚持成本控制、量入为出的原则，原则上按预算执行支出，支出没有超过规定范畴和数量，整体经济效应较好。

2.社会效益性分析：我县残疾人两项补贴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步骤开展了项目准备、组织实施、后续跟进等工作，及时落实了项目，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对象，没有挤占挪用等现象。及时、精准发放，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应，补助对象对项目的满意度达100％。

3.可持续性分析：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仍保持连贯性，资金省厅及县级财政将持续予以保障，具体实施的部门职能仍然没有转变，且进一步出台了相关具体的管理措施。

经一致认为，2021年度我县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资金使用合理、效果显著，绩效评价得分为99分。

1. 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做法：**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其目的是为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改善其生活质量，保障其生存发展权益。体现党和国家对残疾人这个弱势群体的关怀，所以我们要加强残疾人残疾等级的鉴定工作，精准认定残疾等级，对残疾证到期对象及时下达换发新证通知单，按照现行规定换发新证，对在规定时间内不换发新证的，注销其证件；重点排查叠加享受“两项补贴”对象，及时对因死亡或迁移、康复脱残、残疾程度与评定等级不符、重复享受政策等不符合相应条件的，向残疾人或其监护人送达“两项补贴”异动告知书，予以清退并即时停发补贴。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工作经费不足。**由于我县财政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没有专项工作经费。残疾人两项补贴涉及残联和民政两方面，覆盖面广，工作量大，需要更专业的工作人员和足额的经费保障。

**政策宣传不够深入。**尽管政府和民政部门每年通过媒体和基层工作人员做了大量的宣传工作，群众有一定程度的了解，但从总体来看，宣传工作尚有不足，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程度还未能全面，政策宣传面要扩大，政策宣传力度还要深入，政策宣传形式要多样性。

六、相关建议

**（一）加大补贴力度。**加大对残疾人两项补贴补贴力度,安排适当工作经费,促进工作能正常有序开展。

**（二）提高管理水平**。加强队伍建设,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三）建立统一比对平台。**加强与相关部门信息共享，进行动态监督，对残疾人死亡、不符合享受两项补贴的残疾人及时取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1年度）填报单位（盖章）：衡阳县民政局 填报时间：2022.4.13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主管部门　 | 　衡阳县民政局 | 实施单位 | 　衡阳县民政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215.192 | 2215.192 | 100% | 10 | 10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总体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两项补贴不低于70元/月/人. |  1-12月，护理补贴累计发放153268 人次，发放金额1072.876 万元；生活补贴累计发放 163188人次，发放金额1142.316 万元；平均70元/月/人.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 | ≧153000 | 153268 | 4 | 4 |
|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 | ≧163000 | 163188 | 4 | 4 |
| 质量指标 | 入户调查率 | =100% | 100% | 8 | 8 |
| 公开公示率 | =100% | 100% | 8 | 8 |
| 两项补贴资料完善率 | =100% | 100% | 8 | 8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 | 按月发放 | 按月发放 | 8 | 8 |
| 成本指标 | 补贴标准 | 70元/月 | 70元/月 | 10 | 10 |
| 绩效指标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残疾人保健行业发展 | 基本生活得以改善和提高　 | 基本生活得以改善和提高 | 10 | 10 |
| 社会效益指标 | 认同度 | ≧95% | 95% | 10 | 9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情况和动态管理 | 随时申报 | 随时申报 | 10 | 10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 5 | 5 |
| 政策知晓率 | 100% | 100% | 5 | 5 |
| 综合评定等级 | 优秀 | 总 分 | 　100 | 99 |
| 说明及建议 | 下年度专项资金保留或取消建议意见 | 保留 |
| 偏差原因及分析 | 改进措施 |
| 1、两项补贴将提标 2、两项补贴将执行新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对象争取100%纳入，对不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全面核减 | 1、 加大工作经费投入，确保工作能有序开展； 2、加强政策宣传，让国家政策公开、透明，做到人人知晓。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说明：1.分值设定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除预算执行率外的指标应根据权重自行合理设定分值。 2.综合评价等级分为优秀（S≥90）、良好（90＞S≥80）、较差（80＞S≥60）、 差（S＜60）。 3.三级绩效指标按需自行增减行。个别不涉及的二级指标可删除不要。 |